

# 郎溪县纪委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郎溪县纪委监委总体目标：在市纪委监委和县  
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党委、纪委监委  
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要求，切实履行监督责任。深化国家  
监察体制改革，坚持不懈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  
察干部队伍。

主要任务：2022 年我委按既定目标从五个方面做好相关  
工作，一是做好审查调查工作，加大党员干部违纪违法的查  
处力度；二是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及专项纪律检查工作；三是  
做好干部教育及廉政警示教育工作；四是坚守政治巡察定位，  
扎实开展常规巡察，突出监督重点。

完成情况：2022 年，郎溪县纪委监委完成了年初总体目  
标，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是审查调查工作。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按照管理  
权限，开展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工作。办结高质量的优质案  
件，形成震慑，最大限度的取得良好的社会效应。二是党风  
廉政建设及专项纪律检查工作。进一步强化开展监督检查，  
推动党风政风监督工作深入开展，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  
腐败斗争引向深入。三是宣传教育、干部教育及廉政警示教

育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理论宣传，强化舆论引导，深化廉政教育，普及监察知识，加强队伍自身建设，提升依纪依法履职能力水平，坚定文化自信，创新方法手段，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四是巡察工作。坚守政治巡察定位，扎实开展常规巡察，突出监督重点，强化整改落实，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党的先进性建设和纯洁性建设。

为做好委机关 2022 年度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我委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委办公室，主要负责工作小组的日常工作、并负责统筹协调自评工作，汇总整体支出自我评价材料。

##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本次自评工作，我委共有 7 个项目，自评 7 个项目，预算安排总金额 1233.02 万元，自评总金额 1233.02 万元，其中含项目支出自评金额 354 万元和基本支出自评金额 915.02 万元。7 个项目支出包含：大案要案查处专项工作 80 万元，巡视巡察专项工作 40 万元，审查调查专项工作 30 万元，协作区专项工作 24 万元，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 100 万元，中央和省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40 万元，谈话、信访接待场所建设费用 40 万元。

## 三、项目自评结果及分析

### （一）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及成效

通过此次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我委认真总结了专项资金使用过程中取得的成效，现将自评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 1. 大案要案查处专项工作。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

委员会 2022 年大案要案查处专项工作总额预算 80 万元，支出 66.1 万元，执行率 82.62%，主要用于支付案件查办费用、涉案留置人员费用等。

取得的成果：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在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上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办理市纪委监委指定管辖的中储粮宣城直属库有限公司广德分公司原经理赵志刚、宣州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局长张勇、宣城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原政委唐孝生严重违纪违法案件，配合市纪委监委严肃查办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原副院长胡征违纪违法案件。

发现的问题：因 2022 年我委在办理市纪委监委指定留置案件期间，部分相关费用由市纪委支付，实际全年执行数与预算数存在偏差。。

经过对 2022 年项目开展情况的综合分析可以得出，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合理、明确，预算配置合理、科学，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完整，履职产出和效果真实、相关，本次自评，2022 年度大案要案查处专项工作绩效自评得分为 92.86，结果为“优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案要案查处专项工作						
主管部门	005-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005001-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66.096	10	82.62%	8.26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80	80	66.09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 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坚定不移深化反腐败斗争, 着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目标 2: 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强化政治监督, 努力为全县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目标 3: 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不断提升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2022 年我委严肃查处了市人防办原四级调研员冯幸福、原县森林公安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教导员吕雪平严重违纪违法案件, 全年大案要案立案数 2 件, 实际完成 2 件, 坚定不移深化反腐败斗争, 着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相关大案要案立案件数	≥2 件	2	10	10	
		质量 指标	结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是否按计划及案件进度执行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成本 指标	办案人员补助费用	=80 元/ 人/天	80	15	15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审查调查中对涉案金额的挽回程度	有成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 效益 指标	对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新环境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预防和惩治腐败的持续效果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满意	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8.26	

**2. 巡视巡察专项工作。**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巡视巡察专项专项工作总额预算 40 万元，实际支出 35.60 万元，执行率 89.01%，主要用于支付巡察过程中产生的差旅费及巡察办日常办公开支。

取得的成果：一是高质量推进巡察全覆盖。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任务，深入开展十四届县委第三、第四轮巡察，对 16 个县直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对 2 个镇开展乡村振兴专项巡察，对 14 个村（社区）开展延伸巡察。强化巡察监督与审计监督的贯通融合，对县数据资源局、县住建局等 8 家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单位开展巡审联动监督。

二是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深入落实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巡察办整改“三方会审”机制，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31 个，提出进一步整改完善意见 65 条，推动立行立改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农田水利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养老机构资金使用等方面问题 10 个。截至 2022 年底，反馈的 686 个问题，到期整改率 95.4%，推动修订完善制度 22 个。

发现的问题：因 2022 年在编制年初巡视巡察专项工作预算时，预算编报人员与项目管理人员存在业务脱节，编报预算人员不了解每轮巡察需抽调人员数量以及被巡察单位

驻点时长，致使实际全年执行数与预算数存在偏差。

经过对 2022 年巡察办履职情况、项目开展情况综合分析可以得出，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合理、明确，预算配置合理、科学，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完整，履职产出和效果真实、相关，本次自评，2022 年度巡视巡察专项工作绩效自评得分为 98.9，自评结果为“优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巡视巡察专项工作						
主管部门	005-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005001-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35.602	10	89.01%	8.9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0	40	35.60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持续深化政治巡察。坚守政治巡察职能定位, 对照“三个聚焦”的要求, 扎实开展 3 轮常规巡察 目标 2: 高质量发现问题, 提高发现问题精准度。目标 2: 高标准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			目标 1: 高质量推进巡察全覆盖, 深入开展十四届县委第三、第四轮巡察, 对 16 个县直单位开展常规巡察, 对 2 个镇开展乡村振兴专项巡察。 目标 2: 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深入贯彻落实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巡察办整改“三方会审”机制, 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31 个, 提出进一步整改完善意见 65 条, 推动立行立改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农田水利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养老机构资金使用等方面问题 10 个。截至 2022 年底, 反馈的 686 个问题, 到期整改率 95.4%, 推动修订完善制度 22 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开展驻点巡察	≥2 轮	2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巡察整改率	≥80%	8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每轮巡察时间	≤90 天	9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巡察驻点补助	=30 元/人/天	3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推动被巡察单位提升工作水平, 更好服务经济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加大巡察力度, 营造廉洁勤政氛围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是否健全巡察机制规章制度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被巡察对象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8.90

**3. 审查调查专项工作。**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审查调查专项工作总额预算 30 万元, 全年执行数 20.76 万元, 预算执行率 69.25%, 用于支付案件查办费用、涉案留置人员费用等。

取得的成果: 一是深化纠治“四风”。开展公职人员“八

小时外”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4 个，处理党员干部 14 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2 人全县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72 个，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 107 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20 人，通报曝光典型问题 4 批次 6 起 6 人。

二是推深做实“一改两为五做到”。聚焦暖民心行动、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专项督查，扎实开展“六不”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五聚焦五查找”作风建设集中整治，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57 个，处理 31 人，推动全县党员干部政治更强、业务更精、作风更硬。

发现的问题：因 2022 年我委在编制项目预算成本时，参照以往项目成本开支未考虑项目 2022 年具体支出成本，预算编制工作未进一步精细化，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不高，导致全年执行数与预算数存在偏差。

经过对 2022 年项目开展情况综合分析可以得出，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合理、明确，预算配置合理、科学，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完整，履职产出和效果真实、相关，本次自评，2022 年度审查调查专项工作绩效自评得分 96.93，自评结果为“优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审查调查专项工作						
	主管部门	005-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005001-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数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0.776	10	69.25%	6.93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0	30	20.77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为全县查处违反党纪政纪案件提供硬件设施及相关服务</p> <p>目标 2: 有效遏制腐败蔓延, 取得较好的社会效应。</p>				<p>目标 1: 深化纠治“四风”。开展公职人员“八小时外”作风问题专项整顿, 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4 个, 处理党员干部 14 人, 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2 人全县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72 个, 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 107 人, 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20 人, 通报曝光典型问题 4 批次 6 起 6 人。</p> <p>目标 2: 推深做实“一改两为五做到”。聚焦暖民心行动、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专项督查, 扎实开展“六不”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五聚焦五查找”作风建设集中整治, 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57 个, 处理 31 人, 推动全县党员干部政治更强、业务更精、作风更硬。</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案件立案数	≥25 件	3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案件结案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是否按期限办结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出差人员补助	=30 元/人/天	3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是否有追缴违纪款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社会环境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做好警示教育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反映对象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6.93	

4. 协作区专项工作。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协作区专项工作总额预算 72 万元，10 月核减 48 万元，实际资金 24 万元，实际支出 22.95 万元，执行率 95.63%，用于支付三个协作区日常办公经费及差旅费等。

取得的成果：加强乡镇(街道)纪检监察协作区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1+6+N”协作区制度清单，配备“5+N”工作力量，打造协作区制度化规范化建设“郎溪经验”，相关做法得到了省市纪委的高度肯定，在全省现场会作了交流发言，全市现场会在郎溪召开。全县协作区处置问题线索 82 件，立案 41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35 人。扎实做好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推广应用工作，办结群众投诉 224 件，群众满意率达 98%。

发现的问题：因 2022 年协作区工作相关工作制度未完善、人员配备不到位，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不高，导致全年执行数与预算数存在偏差。

经过对 2022 年项目开展情况、财务情况的综合分析可以得出，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合理、明确，预算配置合理、

科学，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完整，履职产出和效果真实、相关，本次自评，2022年度协作区专项工作绩效自评得分为97.56，自评结果为“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协作区专项工作						
主管部门		005-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005001-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 算 数	全年 预 算 数	全年 执 行 数	分 值	执 行 率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	24	22.952	10	95.63%	9.5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2	24	22.95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实现县乡纪检监察力量的全面整合、监督执纪整体战斗力的全面提升。目标2:让全面从严治党覆盖到“最后一公里”,让基层监督网有形覆盖、有效覆盖,让群众感受到纪检监察就在身边、正风反腐就在身边。			目标1: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推动持续深化“三转”,强化县纪委对乡镇(街道)纪检监察工作力量的统一调度和使用。目标2:为解决基层监督难题,积极破解基层监督力量薄弱、熟人社会监督难、监督的“毛细血管”不畅等难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 标 值	实际 完 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协作区案件数	≥30 件	30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1:协作区案件结案率	≥9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1:是否定期清除案件存量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协作区全年日常办公费用	≤24 万元	7.65	10	8	因我委协作区相关制度正在完善, 人员配套不到位, 故 2022 年度协作区建设工作未开展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惩治地方腐败, 保障地方经济运行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着重解决群众反映问题, 提高社会反响效果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加强建章立制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b>总分</b>					<b>100</b>	<b>97.56</b>	

**5. 信息化建设工作。**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信息化建设专项工作总额预算 100 万元, 实际支出 66.53 万元, 执行率 66.53%, 用于支付信息化建设日常办公经费及差旅费等, 其中主要包含监务通、办案科技装备等项目和平台建设。

取得的成果: 一是方便了上下级和部门间的沟通与交流, 实现了资源的高效配置。2022 年度, 加大信息化建设资金投入, 信息点接入到所有科室, 实现了纪检监察内网全覆盖。

二是推进共享, 搭建大数据管理平台, 2022 年, 共利用平台查询线索初核及立案调查查询 1000 多次, 逐步实现公安部门、执法部门与纪检监察部门信息共享机制, 大力推进银行、房产、证券等部门大数据信息库的信息共享, 加强数

据分析和结果运用。

发现的问题：因思想认识不深，对信息化设备、数据的管理和维护缺乏重视，只是依赖上级纪委信息中心的远程指导，加之 2022 年省市纪委信息化升级改造未开始，未购买设备，实际全年执行数与预算数存在偏差。

经过对 2022 的履职情况、项目开展情况、财务情况的综合分析可以得出，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合理、明确，预算配置合理、科学，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完整，履职产出和效果真实、相关，本次自评，2022 年度信息化建设专项工作绩效自评得分为 94.65，自评结果为“优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005-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005001-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66.534	10	66.53%	6.65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00	100	66.53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目标 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信息技术正日益成为发现线索的眼睛, 成为规范审查调查的重要手段, 成为拓宽党风廉政宣传的渠道, 助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目标 2: 不断提升全市纪检监察干部在监督检查、审查调查中运用信息化手段进行精准监督、高效监督的能力, 推动纪检监察工作提质增效。 目标 3: 扎实推进纪检监察专网扩容建设、检举举报平台试点、综合办案系统部署应用等工作, 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信息技术保障。</p>	<p>目标 1: 方便了上下级和部门间的沟通与交流, 实现了资源的高效配置。2022 年度, 加大信息化建设资金投入, 信息点接入到所有科室, 实现了纪检监察内网全覆盖。 二是推进共享, 搭建大数据管理平台, 2022 年, 共利用平台查询线索初核及立案调查查询 1000 多次, 逐步实现公安部门、执法部门与纪检监察部门信息共享机制, 大力推进银行、房产、证券等部门大数据信息库的信息共享, 加强数据分析和结果运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运维驻点	≥20 个	2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信息化覆盖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是否按期完成进度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网络运行维护成本	≤80 万	40	10	8	原因: 因省市纪委信息化改造升级正在实施招投标阶段, 我委 2022 年未对内网进行升级改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高质量助力全县经济转型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纪检监察工作效率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设备持续运营, 为案件办理提供便利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b>总分</b>						<b>100</b>	<b>94.65</b>	

**6. 中央和省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总额预算 40 万元，支出 33.12 万元，执行率 82.81%，主要用于支付用于办理留置案件期间发生的补助费用、新建信访接待及谈话场所信息化费用以及信息化运维方面费用。

取得的成果：一是保障了案件查办工作的顺利开展，保证了当年案件结案优质高效完成。二是提高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素质，法治宣传得到加强，办案质量得到提高，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发现的问题：因 2022 年省市纪委信息化升级改造未开始，未购买设备，实际全年执行数与预算数存在偏差。

经过对 2022 年的履职情况、项目开展情况、财务情况的综合分析可以得出，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合理、明确，预算配置合理、科学，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完整，履职产出和效果真实、相关，本次自评，2022 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工作绩效自评得分为 90.28，自评结果“优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和省纪检监察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005-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005001-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33.124	10	82.81%	8.28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	40	33.12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有效保障了纪检监察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提升纪检监察机关办案能力、办案效率，维护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2022年我委严肃查处了市人防办原四级调研员冯幸福、原县森林公安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教导员吕雪平严重违法案件，全年大案要案立案数2件，实际完成2件，坚定不移深化反腐败斗争，着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改造谈话场所数量	=8间	8	4	4	
			指标2：智能化办公设备购置数量	≤6套	6	4	1	因省市纪委信息化升级改造未开始，2022年未购买智能化办公设备
			指标3：留置中队及看护大队补助人数	≥50人	50	4	4	
			指标4：改造信访大厅及办公区域面积	=84平方米	84	4	4	
	质量指标	指标1：智能化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0	4	1	因省市纪委信息化升级改造未开始，2022年未购买智能化办公设备	
		指标2：谈话场所及信访大厅改建是否符合安全性、保密性要求	是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指标3：留置中队及看护大队补助发放的规范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时效指标	指标1：谈话室及信访大厅改造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留置中队及看护大队补助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信息化运维成本	=15 万元	8.12	4	2	因省市纪委信息化升级改造未开始	
		指标 2: 留置办案补助	=5 万元	5	4	4		
		指标 3: 信访接待及谈话场所改造成本	=20 万元	20	4	4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造谈话场所增加审查调查工作的安全性、保密性, 增加对涉案金额的挽回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地方纪检监察部门开展安全办案工作	稳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购买智能办公设备, 提高无纸化办公, 减少纸质污染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高改造场所的使用年限	≥10 年	10	8	8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b>总分</b>					<b>100</b>	<b>90.28</b>	

**7. 谈话、信访接待场所建设费用 40 万元。**2022 年项目预算资金 40 万元, 实际支出 40 万元, 主要用于支付谈话、信访接待场所建设相关费用, 所涉项目经费来源均为财政拨款, 财政资金使用率为 100%。

取得的成果: 1. 强化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 进一步规范纪检监察信访接待和“走读式”谈话工作, 保障举报人的合法权益。 2. 为审查调查工作保驾护航, 切实抓好“走读式”安全工作。

发现的问题: 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均完成, 无偏离绩效目标, 但由于该项目需省市纪委验收合格后才能竣工, 该项目于 11 月支付资金, 1-10 月支付, 资金支付缓慢。

经过对 2022 年的履职情况、项目开展情况、财务情况的综合分析可以得出，项目支出的目标设定合理、明确，预算配置合理、科学，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完整，履职产出和效果真实、相关，本次自评，2022 年度谈话、信访接待场所建设费用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自评结果为“优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谈话、信访接待场所建设费用						
主管部门		005-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005001-中国共产党郎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为保障举报人合法权益，强化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进一步规范纪检监察信访接待和“走读式”谈话工作。2、切实抓好“走读式”安全工作，为审查调查工作保驾护航。				目标 1. 为保障举报人合法权益，强化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进一步规范纪检监察信访接待和“走读式”谈话工作，现将静雅小区 11 号楼一楼西侧 8 间门面房 2 间用来建设接待场所。目标 2. 切实抓好“走读式”安全工作，为审查调查工作保驾护航，现将静雅小区 11 号楼一楼西侧 8 间门面房 6 间用来建设谈话场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信访接待室	≤2 间	2	5	5	

指标 (50分)		指标 2: 走读式谈话室	≤6 间	6	5	5	
		指标 3: 场所建设面积	≤400 平方米	40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是否符合安全性要求	是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指标 2: 是否符合保密性要求		是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时效指标	指标 1: 是否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12 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场所建设费用	≤40 万	4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信访举报和审查调查中节约成本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氛围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周边生态环境破坏程度	否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是否持续使用该场所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信访举报人满意度	≥85%	85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00</b>	

## (二)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问题

本次绩效评价结论采取计分和评级相结合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根据汇总得分确定评价考核等次，即：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80 分(含 80 分)-90 分为“良”，60 分(含 60 分)-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评为“优”等级的项目有 7 个，占评价总项目 100%；评为“良”

等级的项目有 0 个，占评价总项目 0%；评为“中”等级的项目有 0 个，占评价总项 0%；评为“差”等级的项目有 0 个，占评价总项目 0%。

#### **四、绩效自评发现胡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

1. 在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过程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

一是部分工作未达到预期目标。如纪检监察信息化建设设备采购及网络改造扩建等工作任务，未达到预期目标主要原因：项目招投标流标等原因，纪检监察信息化建设设备采购及网络改造扩建工作，将于 2023 年开始。

二是财务管理存在惯性思维，制度建设及指标设计导向性方面还有所欠缺。

三是绩效管理队伍力量薄弱，人员素质亟待提升。

#### **2. 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明确、细化责任分工，制定项目完成时间表，促进各项工作按时完成。

二是强化项目资金事中管理。财务部门和监督部门积极参与财政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督促各项目执行部门及时完成项目资金结算，加强资金绩效管理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部门预算主要是根据年初的工作目标及重点，结合上一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编制，部分指标编制欠科学，另外，还有部分不可预见的经费追加，在今后需考虑全面。

四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促进预算项目规范有序开展。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时通报承担工作任务的部室，根据本次的自评结果，我委员会在 2023 年度预算分配时，对于评价结果较好的项目予以支持，激励其更好地开展工作；对评价发现问题、达不到绩效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予以纠正，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